2019年度中共延津县委农村工作办公室部门预算基本情况说明

目 录

第一部分 中共延津县委农村工作办公室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三、部门人员编制总体情况

四、预算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第二部分 中共延津县委农村工作办公室2019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三、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七、支出预算经济分类情况说明

八、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九、“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三）国有资本经营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五）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六）专项转移支付项目情况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附件：中共延津县委农村工作办公室2019 年度部门预算表

1-1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1-2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1-3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2-1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2-2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2-3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政府经济分类）

2-4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部门经济分类）

2-5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部门经济分类）

2-6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2-7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2-8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2-9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2-10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表

2-11政府采购表

2-12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表

2-1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第一部分

中共延津县委农村工作办公室概况

一、中共延津县委农村工作办公室主要职责

（一）县委农办主要职责

1、贯彻执行党中央、国务院，省委、省政府和市委、市政府及县委、县政府关于农村改革、发展、统筹城乡发展的方针、政策和工作部署。指导全县“三农”工作，牵头研究拟订全县农村改革、农村经济发展、农民增收、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统筹城乡发展等方面的有关政策。

2、牵头协调全县农村改革、发展、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和统筹城乡发展，综合协调涉农部门和统筹城乡发展相关部门的有关工作。

3、组织开展有关农村改革、发展、统筹城乡发展等重大问题的调查研究，及时掌握、反映“三农”工作动态与信息，总结宣传推广典型经验。

4、督促、指导相关部门贯彻落实县委有关农村工作和统筹城乡发展工作的决策部署和重要事项。指导、服务和推进全县新型农村社区建设。

5、承担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的日常工作。

6、承担延津县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工作。

7、承担新型农村社区建设行动计划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的职责。

8、承办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 ）扶贫办主要职责：

贯彻执行国务院和省政府，市政府及县委、县政府关于扶贫开发的方针、政策和工作部署。牵头研究拟订全县扶贫开发方面的有关政策；负责农村最低生活保障制度与扶贫开发政策衔接工作,组织拟订扶贫开发工作政策、规划、年度计划并会同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执行情况；组织协调社会各界的扶贫工作,联系协调党政机关、企事业单位、社会团体定点扶贫工作。组织对扶贫开发情况进行统计和动态监测，指导扶贫系统统计信息工作；参与拟订全县扶贫资金分配方案和监督、检查扶贫开发资金的使用，指导全县扶贫开发内部审计工作；按照权限，会同有关部门审核、批复扶贫开发重大项目、跨区域项目和专项项目；会同有关部门制定扶贫开发项目管理办法，发布扶贫开发项目建设指南、审核备案年度扶贫开发项目计划并监督、检查项目的实施情况；负责扶贫开发整村推进、连片开发、搬迁扶贫工作，指导全县扶贫开发工作重点乡、村基础设施和社会公益事业建设；指导全县贫困地区产业化扶贫、小额信贷扶贫和互助资金扶贫等工作；组织指导全县科技扶贫工作。协调引进、推广先进实用技术，承担全县扶贫开发技术、农村贫困地区劳动力培训、转移就业、扶贫开发工作人员培训工作；组织外资扶贫项目的论证申报，指导项目实施，会同有关部门检查验收；参与开展国际间扶贫交流与合作。承担扶贫开发建档立卡，信息管理，贫困监测，贫困村退出，贫困人口进入、退出，考核验收，扶贫信息共享使用及相关政策落实等职能。

二、中共延津县委农村工作办公室预算单位构成

延津县委农办部门预算由单位本级预算构成。为一级预算单位，预算管理级次为县级。下设4个股室：办公室（综合股）、社区建设股、农村产权交易管理股、扶贫信息中心。

三、部门人员编制总体情况

延津县委农办（扶贫办）共有编制28人，其中：行政编制5人，行政工勤1人，事业编制22人。

四、预算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2018年，全面启动行动计划，已成型的新型农村（社区）及原有的新农村典型，要按照乡村振兴20字总要求进行完善提升。新申报的示范村要健全村两委班子，培育乡村产业支撑，建成改善人居环境达标村。

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扶贫开发战略思想，紧盯“两不愁三保障”目标，坚持精准扶贫、精准脱贫基本方略，严格落实脱贫攻坚责任制，推动脱贫攻坚的责任落实、政策落实、工作落实取得新成效，贫困群众脱贫能力得到新提升，经济社会发展迈出新步伐，扶贫领域作风实现新转变，着力完善脱贫攻坚工作机制，对扶贫资源精确配置，对贫困户精准扶持，对贫困人口精细管理。

2018年，魏邱乡前西南庄村、王楼镇大城村、马庄乡柴胡寨村、石婆固镇郭庄村、丰庄镇候庄村、司寨乡大庞固村6个贫困村出列，减少贫困人口3502人。

第二部分

中共延津县委农村工作办公室2019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中共延津县委农村工作办公室2019年收入总计4962.9万元，支出总计4962.9万元，与2018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891.56万元，增长21.89%。主要原因：脱贫攻坚进入攻坚期，上级下达专项扶贫专项资金和本级财政扶贫同比增加。

二、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中共延津县委农村工作办公室2019年收入合计4962.9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4828.21万元; 政府性基金收入0万元；部门财政性资金结转134.69万元。

三、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中共延津县委农村工作办公室2019年支出合计4962.9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62.1万元，占3.2%；项目支出4800.8万元，占96.8%。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中共延津县委农村工作办公室2019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4962.9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4962.9万元，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0万元。与2018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增加891.56万元，增长21.589 %,主要原因：脱贫攻坚进入攻坚期，上级下达专项扶贫专项资金和本级财政扶贫同比增加。

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2019年未使用政府性基金。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中共延津县委农村工作办公室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4962.9万元，占支出合计的100 %。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0万元，占0 %；教育(类)支出0万元，占0%；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22.46万元，占0.4 %；医疗卫生(类)支出6.52万元，占0.1 %；节能环保类支出134.69万元，占 2.7%；农林水事务类支出4799.23万元，占 96.8%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中共延津县委农村工作办公室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162.1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149.41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12.69万元；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0万元；资本性支出0万元；

七、支出预算经济分类情况说明

按照《财政部关于印发<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改革方案>的通知》(财预〔2017〕98号)要求，从2018年起全面实施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改革，根据政府预算管理和部门预算管理的不同特点，分设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和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两套科目之间保持对应关系。为适应改革要求，我单位《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由上年仅反映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科目预算，调整为按两套经济分类科目分别反映不同资金来源的全部预算支出。

八、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项目支出预算4800.8万元，全部纳入项目绩效目标管理。其中：运转类项目10.91万元、投资类项目0万元、专项资金类项目4789.89万元。主要项目情况如下：专项资金类13个：

1.王楼草店村道路建设项目，新修水泥路4166平方米，主要用于顺利完成2019年脱贫任务，可持续、可操作、群众满意度持续增强，满足贫困户顺利脱贫，2019年申请纳入预算50万元。

2.资金池建设项目，有效化解金融风险，主要用于顺利完成2019年脱贫任务，可持续、可操作、群众满意度持续增强，满足贫困户顺利脱贫，2019年申请纳入预算330万元。

3.马庄罗滩农田水利建设项目，新打机井30眼，主要用于顺利完成2019年脱贫任务，可持续、可操作、群众满意度持续增强，满足贫困户顺利脱贫，2019年申请纳入预算30万元。

4.胙城大韩村道路建设项目，新修水泥路6500平方米，主要用于顺利完成2019年脱贫任务，可持续、可操作、群众满意度持续增强，满足贫困户顺利脱贫，2019年申请纳入预算78万元。

5.百企万户产业扶贫项目，主要用于解决带贫企业用工补贴需求，完成2019年度贫困人口脱贫任务，2019年申请纳入预算33万元。

6.金融扶贫项目，2019年度金融扶贫企业企贷企用、户贷户用、人身险、意外险、财产险，覆盖延津县贫困户，主要用于满足贫困户发展意愿，完成2019年贫困人口脱贫任务，2019年申请纳入预算437万元。

7.延津县委农办（扶贫办）专项工作经费项目，主要用于顺利完成2019年脱贫任务，可持续、可操作、群众满意度持续增强，满足贫困户顺利脱贫，2019年申请纳入预算380万元。

8.省派第一书记5000平方米项目，新修道路2400平方米，便道砖1500平方米，机井4眼，主要用于顺利完成2019年脱贫任务，可持续、可操作、群众满意度持续增强，满足贫困户顺利脱贫，2019年申请纳入预算50万元。

9.高寨村道路建设项目，新修水泥道路5250平方米，主要用于顺利完成2019年脱贫任务，可持续、可操作、群众满意度持续增强，满足贫困户顺利脱贫，2019年申请纳入预算63万元。

10.延津县扶贫办专项扶贫项目，主要用于顺利完成2019年脱贫任务，可持续、可操作、群众满意度持续增强，满足贫困户顺利脱贫，2019年申请纳入预算2000万元。

11.能力建设雨露计划项目，国家专门对农村贫困人口实施的一项劳动力转移培训就业脱贫工程，主要用于顺利完成2019年脱贫任务，可持续、可操作、群众满意度持续增强，满足贫困户顺利脱贫，2019年申请纳入预算150.2万元。

12.省派第一书记3700平方米项目，新建水道路3083平方米，主要用于顺利完成2019年脱贫任务，可持续、可操作、群众满意度持续增强，满足贫困户顺利脱贫，2019年申请纳入预算37万元。

13.农林畜牧局农业产业扶贫项目，完成2019年贫困户自主创业、脱贫任务，主要用于顺利完成2019年脱贫任务，可持续、可操作、群众满意度持续增强，满足贫困户顺利脱贫，2019年申请纳入预算1017万元。

运转类2个项目：

1.事业增资项目，增加职工工资，提高干部职工满意度，主要用于顺利完成2019年脱贫任务，可持续、可操作、群众满意度持续增强，满足贫困户顺利脱贫，2019年申请纳入预算7.76万元。

2.行政增资项目，增加职工工资，提高干部职工满意度，主要用于顺利完成2019年脱贫任务，可持续、可操作、群众满意度持续增强，满足贫困户顺利脱贫，2019年申请纳入预算3.15万元。

九、“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中共延津县委农村工作办公室2019 年“三公”经费预算为50万元。2019年“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数比 2018年增加0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

中共延津县委农村工作办公室本年度与上年度一样，无因公出国境费用。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主要用于开展工作所需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数与 2018 年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 %,主要原因：公务用车已收归机关事务管理局统一管理、调配、使用,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018 年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公务用车已收归机关事务管理局统一管理、调配、使用。

（三）公务接待费50万元。主要用于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预算数比 2018年增加0万元，增长0 %,主要原因：2019年度脱贫攻坚进入攻坚期，用于按规定准许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我单位2019年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0万元，比 2018年增加0万元，增长0 %,主要原因：2019年度未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扶贫项目。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2019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项目支出预算0万元，全部纳入项目绩效目标管理。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我单位2019年运行经费支出预算388.07万元，主要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及正常履职需要，比2018年增加359.76万元，增长1270%,主要原因：2019年度扶贫办搬迁新址及进行零星维修，本单位又增加30名职工，脱贫攻坚进入攻坚期，各项费用增加。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19年政府采购预算安排0万元.

(三)国有资本经营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2019年国有资本经营收支预算为0万元。

(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我单位2019年预算项目均按要求编制了绩效目标，从项目产出、项目效益、满意度等方面设置了绩效指标，综合反映项目预期完成的数量、实效、质量，预期达到的社会经济效益、可持续影响以及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情况。

(五)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2018年期末，河南省新乡市中共延津县委农办共有车辆0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0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六)专项转移支付项目情况

2019年提前告知转移支付项目资金2275.2万元。其中：1.王楼草店村道路建设项目，新修水泥路4166平方米，主要用于顺利完成2019年脱贫任务，可持续、可操作、群众满意度持续增强，满足贫困户顺利脱贫，2019年申请纳入预算50万元。

2.资金池建设项目，有效化解金融风险，主要用于顺利完成2019年脱贫任务，可持续、可操作、群众满意度持续增强，满足贫困户顺利脱贫，2019年申请纳入预算330万元。

3.马庄罗滩农田水利建设项目，新打机井30眼，主要用于顺利完成2019年脱贫任务，可持续、可操作、群众满意度持续增强，满足贫困户顺利脱贫，2019年申请纳入预算30万元。

4.胙城大韩村道路建设项目，新修水泥路6500平方米，主要用于顺利完成2019年脱贫任务，可持续、可操作、群众满意度持续增强，满足贫困户顺利脱贫，2019年申请纳入预算78万元。

5百企万户产业扶贫项目，主要用于解决带贫企业用工补贴需求，完成2019年度贫困人口脱贫任务，2019年申请纳入预算33万元。

6.金融扶贫项目，2019年度金融扶贫企业企贷企用、户贷户用、人身险、意外险、财产险，覆盖延津县贫困户，主要用于满足贫困户发展意愿，完成2019年贫困人口脱贫任务，2019年申请纳入预算437万元。

7.省派第一书记5000平方米项目，新修道路2400平方米，便道砖1500平方米，机井4眼，主要用于顺利完成2019年脱贫任务，可持续、可操作、群众满意度持续增强，满足贫困户顺利脱贫，2019年申请纳入预算50万元。

8.高寨村道路建设项目，新修水泥道路5250平方米，主要用于顺利完成2019年脱贫任务，可持续、可操作、群众满意度持续增强，满足贫困户顺利脱贫，2019年申请纳入预算63万元。

9.能力建设雨露计划项目，国家专门对农村贫困人口实施的一项劳动力转移培训就业脱贫工程，主要用于顺利完成2019年脱贫任务，可持续、可操作、群众满意度持续增强，满足贫困户顺利脱贫，2019年申请纳入预算150.2万元。

10.省派第一书记3700平方米项目，新建水道路3083平方米，主要用于顺利完成2019年脱贫任务，可持续、可操作、群众满意度持续增强，满足贫困户顺利脱贫，2019年申请纳入预算37万元。

11.农林畜牧局农业产业扶贫项目，完成2019年贫困户自主创业、脱贫任务，主要用于顺利完成2019年脱贫任务，可持续、可操作、群众满意度持续增强，满足贫困户顺利脱贫，2019年申请纳入预算1017万元。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是指县级财政当年拨付的纳入一般公共预算和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的资金。

二、一般债务收入：指纳入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政府债务收入。

三、纳入财政专户管理收费：指按照上级有关规定，教育部门收取的，暂不缴入国库，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各项收费。

四、单位其他收入：指未纳入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专户管理，不缴入国库、财政专户的单位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和其他收入。

五、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不能纳入项目绩效管理的开支。

六、项目支出：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能够纳入项目绩效管理的支出。根据项目管理方式不同，依次选择“专项资金、投资类项目、运转类项目和其他项目”。

七、“三公”经费：是指纳入县级财政预算管理，部门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是指为保障机关运行，从公用经费中安排的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联系人：张继

电 话：0373-7106395

附件：

2019年度部门预算表（见部门预算表）